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检测技术服务试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9月29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检测技术服务试验室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民生路15号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检测环境实验室检测样品2000次、分析实验室检测样品2400次、沥青实验室检测样品600次

本项目职工100人，年工作250天，实行8小时一班制，年工作20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8月5日获得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批复（文号C20200309）。2022年9月26日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完成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回执编号：913205947820580703001X）。

项目于2020年9月开工，2021年12月竣工并开始调试。2022年8月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HY220627068），9月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检测技术服务试验室项目及其配套污染防治设施。主要生产设施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高低温低气压试验间接冷却水、防水试验废水、制纯浓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本项目沥青实验、分析实验废气经通风橱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振动试验、跌落试验、机械冲击试验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纯水机过滤芯）由纯水机设备厂家进行回收处置；危险废物（废包装、实验废液、含油废物、废活性炭）委托中新和顺环保（江苏）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废暂存区面积约 15 平方米，地面铺设环氧地坪，设置导流槽、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2 年 8 月 8 日-9 日、23 日-24 日，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对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检测技术服务试验室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口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符合《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检测技术服务试验室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补充活性炭碘值第三方检测报告。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9 日